证券日报 制作 曹秉琛
2023年2月24日 星期五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3-016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披露了《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现对上述公告内容补充如下:

一、补充被担保方名称如下: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肥鸿迈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鸿迈")、荆州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万朗")、青岛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万朗")、扬州鸿迈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鸿迈")、滁州万朗家电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万朗")、广州万朗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万朗")、安徽合汇金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汇金源")、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朗部件")、合肥领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领远")、合肥雷世塑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雷世")、泰州市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万朗")、合肥爱华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爱华")、合肥达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达悦")、重庆盛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盛泰")。

二、补充特别风险提示如下: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控股子公司荆州万朗、青岛万朗、扬州鸿迈、滁州万朗、广州万朗、合肥鸿迈、合汇金源7家公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提醒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三、担保情况概述中具体担保内容表格补充担保方及被担保方信息,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2022年9月30日)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荆州万朗	100	95.37%	0	1,000	1.56	否	否
	青岛万朗	100	85.76%	0	1,000	1.56		
	扬州鸿迈	100	87.60%	0	1,000	1.56		
	滁州万朗	100	96.24%	0	1,500	2.33		
	广州万朗	100	74.01%	0	500	0.78		
	合肥鸿迈	100	74.40%	0	1,000	1.56		
	合汇金源	100	80.55%	0	2,000	3.11		
小计		–	–	0	8,000	12.45	–	–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万朗部件	100	48.00%	0	2,000	3.11	否	否
	合肥领远	100	62.06%	0	2,000	3.11		
	合肥雷世	100	50.42%	0	2,000	3.11		
	泰州万朗	100	69.32%	0	2,000	3.11		
	合肥爱华	100	61.70%	0	1,000	1.56		
	重庆盛泰	51	38.42%	0	2,000	3.11		
	合肥达悦	73.9994	16.80%	0	1,000	1.56		
小计		–	–	0	12,000	18.67	–	–
二、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预计								
万朗部件	公司	100	39.86%	5,000	5,800	16.80	否	否
合肥古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670	530	1.87		
安徽邦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3,830	4,170	12.45		
合汇金源		100		0	8,000	12.45		
滁州万朗		100		0	2,000	3.11		
荆州万朗		100		0	5,000	7.78		
合肥鸿迈		100		0	5,000	7.78		
小计		–	–	9,500	30,500	62.23	–	–

四、被担保方概述补充内容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和主要办公地点	注册资本(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系	经营范围
1	公司	91340100713955632Y	1999年10月27日	万和国	安徽省合肥市	8,549.00	上市公司	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玻璃制造;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
2	合肥鸿迈	91340123798443227X	2007年4月10日	时乾中	安徽省合肥市	2,500.00	全资子公司	家电零部件及原辅料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机械设备、模具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机械设备及模具租赁等。
3	合肥雷世	91340100343860707T	2015年6月4日	时乾中	安徽省合肥市	230.00	全资子公司	塑胶制品、电器零配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包装制品制造与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绿化养护服务;会展服务;机电设备、金属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4	泰州万朗	91321202761009667L	2004年4月6日	时乾中	江苏省泰州市	1,000.00	全资子公司	磁性门封条、家用电器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通用机械设备研发、销售以及租赁(不含融资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5	荆州万朗	914210005597273581	2010年8月27日	时乾中	湖北省荆州市	8,650.00	全资子公司	家电零部件及其制造设备、模具、原辅料的生产、销售和相关进出口业务等。
6	合肥领远	91340111MA2UD7XR92	2019年12月11日	时乾中	安徽省合肥市	1,000.00	全资子公司	磁粉、磁性材料及制品、塑料制品、家电配件、机械、模具研发、加工、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等。
7	青岛万朗	91370211572060922A	2011年4月7日	张芳芳	山东省青岛市	1,200.00	全资子公司	塑料零件的加工、销售;模具、塑料制品的销售;家用电器配件、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机械设备的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等。
8	万朗部件	91340422MA2N4JEX4U	2016年11月30日	时乾中	安徽省淮南市	24,900.00	全资子公司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等。
9	扬州鸿迈	91321091MA1MAQLQ0T	2015年11月3日	时乾中	江苏省扬州市	500.00	全资子公司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磁性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	广州万朗	914401840686533155	2013年12月11日	时乾中	广东省广州市	100.00	全资子公司	塑料粒料制造;塑料制品批发;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塑料零件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模具制造;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
11	滁州万朗	91341100MA2TD3JU2Y	2019年1月3日	黎刚	安徽省滁州市	200.00	全资子公司	家电零部件、模具、焊接设备及原辅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机器设备的租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等。
12	合汇金源	91340100394507612K	2014年10月31日	时勃	安徽省合肥市	3,000.00	全资子公司	家电零部件的研发、加工、制造、销售;塑料制品的研发、加工、制造、销售;机器设备的租赁;模具、设备和原辅材料的研发、加工、制造及销售。
13	合肥爱华	91340123MA2MYH7J21	2016年8月4日	张芳芳	安徽省合肥市	1,400.00	全资子公司	塑胶、五金制品生产及销售,胶粘、胶带制品的销售,喷涂产品生产,五金、塑胶件表面处理,塑胶件装配,塑胶件印刷,货物进出口。
14	合肥达悦	913401000665199132	2013年4月15日	张芳芳	安徽省合肥市	833.33	控股子公司	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塑胶制品、塑料改性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绝缘材料、铜箔、铝箔、导电泡棉及发泡泡棉、美纹纸胶带、保护膜铭板标签、胶带、不干胶标签、吸塑制品、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维修;防静电制品及设备、物流设备、机电设备、气动元器件、及零部件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5	重庆盛泰	91500116MAACBKEC8K	2022年5月24日	徐世军	重庆市江津区	4,000.00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1:上述被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单位。

注2:以上单位除合肥达悦及重庆盛泰外,其他单位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达悦股东为公司及罗卫国,其中公司持股73.9994%,罗卫国持股26.0006%;重庆盛泰股东为公司及重庆柏纳伟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持股51%,重庆柏纳伟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49%。

五、补充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如下:

本次担保有利于进一步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原披露的2023-014号公告中的其他内容不变,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四川分公司的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已在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且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和上海监管局进行了备案。

分公司名称: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营业场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北一路88号1栋1单元23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4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抽签规则,作为网下限售账户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现将上述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MSCI中国A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纳睿雷达[688522.SH]
最终获配数量(股)	992
总成本(元)	46,306.56
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3
账面价值(元)	46,306.56
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3
锁定期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3年02月22日数据。

风险提示: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文件)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4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期安排,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中药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华人健康301408.SZ]	[华人健康301408.SZ]	[华人健康301408.SZ]
获配数量(股)	8,784	8,784	8,784
限售数量(股)	879	879	879
限售股总成本(元)	14,274.96	14,274.96	14,274.96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14,274.96	14,274.96	14,274.96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锁定期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3年02月22日数据。

风险提示:基金资产投资于创业板股票,会面临创业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转债代码:113535 转债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了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相关主体就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

1、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公司经营环境以及证券市场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于2023年7月底实施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上交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发行并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根据《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2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475,355.90元(未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1,122,651.58元(未经审计)。假设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22年前三季度的三分之一,即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7,300,474.53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4,830,202.11元。在此基础上,考虑2023年度与2022年持平、增长20%、下降20%的情形。(假设未考虑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因素的影响,该数据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4、假设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86,943,653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股份数量为准),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376,755,830股。

5、假设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在测算公司本次发行前后期末总股本时,仅考虑本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可能产生的股权变动事宜。

7、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主要财务指标的摊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2年和2023年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22.12.31/2022年度	2023.12.31/2023年度 本次发行前	2023.12.31/2023年度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股,期末)	289,812,177	289,812,177	376,755,830
假设情形(1):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2年度持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730.05	-12,730.05	-12,73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483.02	-17,483.02	-17,483.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4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60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60	-0.46
假设情形(2):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2年度增长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730.05	-10,184.04	-10,184.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483.02	-13,986.42	-13,986.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5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5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8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8	-0.37
假设情形(3):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2022年度下降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730.05	-15,276.06	-15,276.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483.02	-20,979.62	-20,979.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3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3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72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72	-0.56

注:对每股收益的计算,按照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的要求,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中的规定进行计算。

根据上述测算,在完成本次发行后,公司即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会出现一定程度摊薄。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升级的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加利润增长点、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大大增强,净资产将得以提高,资产负债率将下降,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具体分析详见《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胎圈钢丝、钢帘线以及胶管钢丝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本次募投项目的主要产品是高性能胎圈钢丝,是制造高等级子午线轮胎生产所必需的骨架材料。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增加公司胎圈钢丝产品产能,增强盈利能力,有利于优化公司产品结构,继续扩大胎圈钢丝产品市场份额。此外,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推进公司智能制造水平,提高核心竞争力。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轮胎行业及橡胶骨架材料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及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才、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才储备情况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和技术研发团队均长期从事橡胶骨架材料相关业务,在胎圈钢丝生产管理、技术研发、财务管理等领域拥有丰富的经验,专业优势明显。对本次年产20万吨子午线轮胎用高性能胎圈钢丝项目(第一期),公司将在现有管理团队中挑选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并根据募投项目的产品特点、运营模式,外聘部分人员进行储备和针对性的培训,保证相关人员能够胜任相关工作。

2、技术储备情况

公司注重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人才培养,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山东省轮胎用金属骨架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单位。公司的企业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高性能轮胎胎圈钢丝工程研究中心,并经全国钢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同意建立了"国家橡胶骨架材料标准研发基地"。2018年公司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和备案建设了院士工作站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20年公司被山东省工信厅认定为山东省工业设计中心。2021年公司入选山东省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被认定为山东省智能化标杆企业、山东省绿色工厂。公司实施项目所需的技术储备充足。

3、市场储备情况

公司通过多年积累的品质信赖,与众多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现有客户包括中策橡胶、玲珑轮胎、赛轮轮胎、风神股份、森麒麟、恒丰橡塑、华盛橡胶、昊华轮胎、佳通轮胎等规模较大、行业内知名度较高的轮胎制造商,以及米其林、普利司通、固特异、德国大陆、住友橡胶、韩泰轮胎、倍耐力等国际知名轮胎生产商,初步形成了内外销同步发展的业务格局,保证了公司产品稳定的市场需求,为成功建设募投项目提供了市场基础。

综上,公司在人才、技术、市场等方面已经具备了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各项条件,募集资金到位后,预计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障碍。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的措施

(一)公司为有效防范摊薄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提高经营业绩和未来回报能力拟采取的措施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相应增加,从而对公司原股东的即期回报亦有所摊薄。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经营的回报能力,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积极推进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升级,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及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后,公司在胎圈钢丝领域生产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生产效率也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产业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充分做好募投项目开展的筹备工作;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

2、加强对募集资金监管,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把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决策效率和盈利水平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治理机构、加强内部控制,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资金管控风险。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透明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后未来三年(2023-2025)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此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对股东给予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摊薄,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然而,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的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特此提示。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

为确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回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五、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和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由于募投项目利润释放需要一定时间,从而导致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实现预期效益,也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被摊薄,从而降低公司的股东回报。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同时,公司在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对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遭受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6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78	大业股份	2023/2/28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一)更正补充部分议案的原因

因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导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内容发生变化,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决定更正相关议案。

(二)更正补充议案的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
2.04	认购方式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6	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数量
2.07	限售期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2.11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未来三年(2023-2025年)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2、增加临时议案的说明

(1)提案人:窦勇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3年2月17日公告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38.43%股份的股东窦勇,在2023年2月23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
2.04	认购方式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6	发行数量
2.07	限售期
2.08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2.11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的规划的议案》
7	《关于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2023年2月1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3月6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6日

至2023年3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	√
2.04	认购方式	√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6	发行数量	√
2.07	限售期	√
2.08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
2.09	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2.11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的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			
2.04	认购方式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6	发行数量			
2.07	限售期			
2.08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2.11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的规划的议案》			
7	《关于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转债代码:113535 转债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2月23日上午9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采取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窦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经认真自查,认为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将在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发行对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的特定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发行对象,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由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及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及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86,943,653股(含本数),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在董事会对本次发行股票作出决议之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若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上限将作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的股票数量将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限售期满后需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20万吨子午线轮胎用高性能胎圈钢丝项目(第一期)	56,782.00	4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71,782.00	60,000.00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相应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数额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资金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的《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的《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公司及相关主体根据法律、法规对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出具的相关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的规划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的《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的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的《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转债代码:113535 转债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2月23日上午10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耿汝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经认真自查,认为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将在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发行对象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的特定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投资者和自然人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发行对象,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由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及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及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86,943,653股(含本数),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在董事会对本次发行股票作出决议之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若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上限将作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的股票数量将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限售期满后需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20万吨子午线轮胎用高性能胎圈钢丝项目(第一期)	56,782.00	4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71,782.00	60,000.00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相应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数额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资金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的《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的《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公司及相关主体根据法律、法规对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出具的相关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的规划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的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的《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13
转债代码:113535 转债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最近五年,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最近五年,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